

材料七、科研项目

30016001-1769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资助项目准予结题通知

杜玉红 同志：

您承担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基于信息流、纱疵级数和异纤质数的异性纤维检测算法研究），批准号：（51205288）按有关规定已审核完毕，准予结题。

与本项目资助有关的后续成果，请您继续及时报送。

祝您在研究工作中取得更好的成绩！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工程与材料学部
2016年03月21日



编号: 2016-JC4014

天津市科技计划项目 (课题)

结项确认书

经过同行专家评价,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审核,同意以下项目 (课题) 结项。

项目 (课题) 名称: 基于纱疵级数和异纤质数的异性纤维检测算法研究

合同编号: 13JCYBJC15900

完成单位: 天津市现代机电装备技术重点实验室

负责人: 杜玉红

完成人: 耿冬寒 刘薇 李新荣 蒋秀明 赵镇宏 赵世海 袁汝旺
赵地 王加富

结项方式: 简易结题


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项目验收专用章
2016年11月14日

关于国家 973 前期项目“信息理论与技术相关科学问题
(2010CB334700)”验收结题的说明

国家 973 前期项目“信息理论与技术相关科学问题(2010CB334700)”是 2010 年由国家科技部批准，重庆交通大学牵头协调天津工业大学等 11 家单位，包括“基于多源信息融合的纤维及增强碳纤维动态在线检测技术基础研究 (2010CB334711)”等共 11 个课题组成的国家 973 前期项目。

该项目经过两年多的科技攻关，于 2012 年 12 月在北京由科技部组织专家验收通过。

特此说明！



杜玉红在该项目中排名第五名。

蒋志明 2016.11.9

15JCTPJC61200

密级：

天津市科技特派员项目

任务合同书

项目(课题)名称：基于聚类融合的水处理控制和一瑞生物发展规划研究

项目(课题)委托单位(甲方)：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盖章)
甲方住所：天津市和平区成都道116号

项目(课题)主承担单位(乙方)：天津工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盖章)

乙方住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399号

户名：天津工业大学

开户银行：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

帐户：77010130500000405

乙方主管部门或担保单位(丙方)：天津工业大学 (盖章)

丙方住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399号

签订地点：天津市和平区 签订日期：2015年11月23日

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印制

名称：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

经办人：



2015年12月18日

授权主管处室：基础研究处

(公章)

处长：



主管工程师：



2015年12月7日

单位名称：天津工业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乙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李国光



方

项目负责人：李国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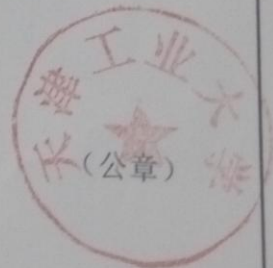
2015年11月23日

单位名称：

丙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李国光



方

经办人：

2015年11月23日

科技金额
1188000元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地热回灌水处理技术开发研究

委托方（甲方）： 天津地热勘查开发设计院

受托方（乙方）： 天津工业大学

签订时间： 2012年6月

签订地点： 天津河东区

有效期限： 一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7. 上述任务进展均以本合同中第五条相应分期付款到账为前提。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具体水质要求及设备安装相关资料。
2. 提供时间和方式：合同签订后3日内由甲方通过电子版或纸质材料提供。
3. 其他协作事项：甲方应为乙方设备安装调试和现场指导提供相应的便利条件，包括现场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水电、药剂、人员配合等条件。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 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分期（一次、分期或提成）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 合同签订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50万元；
 - (2) 乙方将设备加工完成后，经甲方审核确认后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34万元，乙方将设备运送到安装现场并进行安装；
 - (3) 乙方安装调试完成设备，经甲方审核确认后5日内甲方支付乙方项目经费24万元；
 - (4) 工艺演示模型制作完成并调试正常后，经甲方审核确认后7日内甲方支付乙方项目经费7.2万元；
 - (5) 设备验收稳定运行一年后支付项目经费4.8万元。
 - (6)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分行唐家口支行

地址：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399号

帐号：0302040509007512329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七条 乙方应当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

1.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工艺演示模型一套，结题技术汇总报告（含现场调试工作及电子版）两份；

能面临的违约风险。

3. 任何一方项目负责人未尽职时，对方有权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 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第十六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甲、乙双方本着产、学、研相结合的原则，乙方同意为甲方提供相应的技术开发或咨询。除本合同第一条第1、2项规定的服务内容外，如甲方还需乙方提供其他服务，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十八条 技术方案，为本合同附件。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 天津地热勘查开发设计院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乙方：_____ 天津工业大学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名)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编号: _____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喷气织机引纬气流消耗量测量仪

委托方（甲方）: 北京经纬纺机新技术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天津工业大学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1.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 测试仪整套设备, 技术资料(包括测试仪的装配图, 零件图, 程序软件, 源代码, 使用说明书), 数据及数据分析报告。

2. 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2006.10.10 北京

第六条 双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负责提出项目要求, 审定项目方案, 提供相关接口尺寸和要求, 承担项目费用, 参加测试工作, 项目成果归甲方所有。
2. 乙方负责项目方案的制定, 实施。
3.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向外公布有关数据和转让有关技术。
4. 双方应严格按照计划进度执行, 不得拖期,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若有硬件质量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其他关于项目相关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酒店服务机器人的研发

委托方(甲方): 天津汇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天津工业大学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天津汇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有效期限: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

一方终止本协议的,甲方有权追讨所付阶段款项。

一方终止本协议的,乙方有权追讨所有合同款。

第三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双方对本项目的技术资料均有保密责任,不得向外泄露。

2. 乙方项目参与人员和相关人员均有保密责任,不得向外泄漏任何相关技术,更不得将其成果另作他用或生产产品,如若违约,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采取法律途径进一步追缴违约所得。

第十四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优先考虑按以下第1种方式处理:

1. 提交天津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天津汇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刘成



年 月 日

乙方: 天津工业大学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